

天津市滨海新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一、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 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区国资委始终把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制定了《国资委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安排表》，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学习内容，集体学习了《习近平法治思想概论》、《习近平法治思想开辟马克思主义法治理论中国化时代化新境界》等理论著作，组织党员干部在“天津干部在线”平台进行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考试工作，确保习近平法治思想及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在国资系统落实落地，不断把国资国企改革向纵深推进。

(二) 健全完善国资监管制度体系。制定了《滨海新区直属国有企业重大法律纠纷管理暂行办法》，建立企业法律风险防范机制，规范企业重大法律纠纷管理。组织开展了国资监管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共梳理国资监管规范性文件 35 件，废止、修订 6 件。

(三) 深化法治国企建设，树立企业合规意识。一是建立企业合规管理体系。按照《天津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合规管理办法》，指导督促各直属国有企业制定本企业的合规管理制度，推动各级

子企业建立健全合规管理体系；二是推动所属企业加强合规管理工作，依托国务院国资委及市国资委开展的“法治讲堂”平台，组织各直属国有企业参加了“涉案企业合规改革专题培训”、“境内外经营者集中及反垄断审查”专题讲座、《天津市国资委监管企业合规管理办法》等系列专题培训活动。同时加强企业合规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了全区第一批涉案企业合规第三方监督评估机制专业人员名录库的推荐选任工作。推荐选任国资系统3名符合条件的律师、企业合规师等专业人员进入名录库。

（四）依法规范履职。主动公开《滨海新区国资委监管权责清单》，明确权责边界，保证企业经营自主权。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搭建以内设机构为主，外聘法律顾问优势互补的决策审查机制，对拟提交党委会、主任办公会审议的决策事项，进行前置合法性审查，确保决策事项依法合规、程序严谨、科学有效。严格履行公平竞争审查程序，防止政策措施限制、排除市场竞争。

（五）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组织国资系统参加天津市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考试，学习法治建设应知应会知识要点，组织所属企业开展各类形式的法治主题宣传活动，学习宣传《天津市法制宣传教育条例》，开展法制宣传典型案例征集，突出学习宪法和民法典，以“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为主题进行讲座，开展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普法宣传活动。

(六) 落实《天津市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年)》，对国有资产监管等权力集中的部门和岗位实行分事行权、分岗设权、分级授权，定期轮岗：按照《滨海新区关于进一步加强和规范区属国有企业监督管理工作的意见的通知》，切实加强加强对区本级直属国有企业的集中统一监管，并改进与各开发区管委会分级监督管理国有企业的制度。制定《滨海新区国资委授权放权清单》，分类开展授权放权，加强企业行权能力建设，细化监管职责权限；结合授放权清单事项，制定《滨海新区国资委出资人监管权责清单》严格按照清单规定行权履职，对于清单外的企业日常经营管理事项，由企业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国资监管制度及公司章程自主决策，依法履行出资人职责，保障企业自主经营权，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

二、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区国资委党委主要负责同志坚持把法治建设摆在突出位置，认真履行法治建设第一人职责，扎实推进法治国资、法治国企建设。

(一) 法治建设重要工作亲自部署。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始终高度重视法治建设，把推动依法监管、依法治企作为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要举措和落实全面依法治企战略部署的重要内容，并纳入“滨海新区国有经济发展布局十四五”规划。

（二）法治建设重大问题亲自过问。制定国资委党委理论中心组学习安排，把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重要学习内容，与中央重要精神对标、对表，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并亲自传达习近平法治思想相关文件精神。

（三）法治工作重点环节亲自协调。对影响国企改革重大事件、存在社会稳定风险以及涉及面广具有普遍性的国资系统案件亲自协调，主动带队与相关部门对接协调。对今年以来涉及我委追加出资人责任的几起诉讼案件都亲自组织相关企业及有关部门进行研究分析，并得到了妥善解决。

（四）法治工作重要任务亲自督办。高度重视区属国有企业涉诉工作，为促进区属国有企业在案件诉讼过程中履职尽责、积极应诉，亲自指导推动《区属国有企业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类败诉案件履职尽责专项审查工作指引》的制定工作，并对所属企业败诉案件进行履职尽责审查，维护国有资产安全。

三、存在的不足和原因

（一）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还需进一步深入。对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的针对性不强，没有聚焦到国资系统的工作短板上。

（二）法治宣传形式创新不足。法治宣传教育的措施、方法有待丰富创新，落实“谁执法谁普法”力度有待加强。

存在不足的主要原因：区国资委作为国资监管机构，不行使社会公共管理职能，普法的渠道相对狭窄，普法的惠及面仅限于监管企业，且各企业由于自身原因，普法工作开展情况也参差不齐。

四、下一年度主要工作安排

一是以习近平法治思想为统领，全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继续深入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刻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的精神实质和实践要求，把学习宣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法治思想作为当前和今后一个时期守法普法工作的头等大事来抓。

二是完善普法工作机制提升工作实效。贯彻落实《区委宣传部、区司法局关于在全区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第八个五年规划（2021—2025年）》的各项要求，稳步推进八五普法，紧抓“国家宪法日”“国家安全教育日”等重要宣传节点，通过形式多样的法治宣传活动，推动宣传教育制度化、常态化、长效化。

三是深化企业法治建设，提升企业依法合规经营管理水平。进一步推动企业合规管理、重大法律纠纷管理等重点工作，加大监管企业依法经营、合规管理的工作水平和企业风险应对能力。